

当代中国核心价值研究

丛书主编 冯 平



# 现代社会秩序的道义逻辑

对中国改革价值取向的思考

汪行福◎著



NLIC2970864929

 复旦大学出版社

“十二五”国家重点图书

本书由上海文化发展基金会图书出版专项基金资助出版

当代中国核心价值研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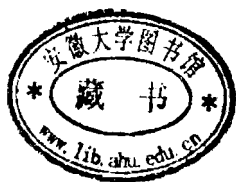
丛书主编 冯 平



# 现代社会秩序的道义逻辑

对中国改革价值取向的思考

汪行福◎著



复旦大学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现代社会秩序的道义逻辑:对中国改革价值取向的思考/汪行福著. —上海:  
复旦大学出版社, 2013. 2

(当代中国核心价值研究丛书)

ISBN 978-7-309-09014-7

I. 现 II. 汪… III. 社会主义建设-价值论-研究-中国 IV. D61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133081 号

现代社会秩序的道义逻辑:对中国改革价值取向的思考

汪行福 著

责任编辑/陈 军

复旦大学出版社有限公司出版发行

上海市国权路 579 号 邮编:200433

网址: fupnet@fudanpress.com <http://www.fudanpress.com>

门市零售:86-21-65642857 团体订购:86-21-65118853

外埠邮购:86-21-65109143

常熟市华顺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 890×1168 1/32 印张 3.75 字数 83 千

2013 年 2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309-09014-7/D·568

定价: 15.00 元

---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向复旦大学出版社有限公司发行部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 民族复兴与价值重建

(代总序)

冯 平

当下之中国再一次处于民族复兴的关键时刻。自近代以来,民族复兴成为中国人最伟大的梦想。新中国的建立第一次辉煌地实现了这一梦想。她结束了中华民族百年受尽欺压凌辱的历史,一个独立和空前统一的中国从此屹立在世界的东方。然而“以1957年为转折点,整个社会就逐渐陷于紧张、痛苦、匮乏、沉默、贫穷以致到最后的‘史无前例’的动乱之中”<sup>①</sup>。自1978年开始的中国的改革开放,结束了平等优先、政治挂帅的“平等主义现代化”规划,坚决放弃了僵硬的阶级斗争为纲方针,特别强调了经济建设的首要性,从而走上了发展优先、富裕至上的“发展主义现代化”道路,实现了中华民族的再一次复兴。

但是进入新世纪以来,中国再次面临一系列前所未有的困难。粗放式增长模式现已达到极限,能源、环境敲响了警钟,地区发展不平衡,国际贸易环境恶化,经济增长乏力;社会两极化和贪污腐败造成社会矛盾尖锐化;核心价值缺失,人心涣散,民

---

<sup>①</sup> 李泽厚:《中国现代思想史论》,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8年,第192页。

族和国家认同日渐淡化。面对这一严峻的现实,社会大众、知识分子对中国前途的焦虑感急剧增强。中国向何处去的问题,再次成为人们关注的焦点。激进主义、保守主义、自由主义再次开始了近于白热化的争论。争论聚焦于对中国现实问题起因的分析,对中国改革开放历程的价值判断,和对中国未来发展方向上的探究。这些截然相反针锋相对的分析、判断和见解,与严峻的现实交相呼应,呈现出中国问题的复杂性与解决这些问题的艰巨性。在中国发展的这一历史时刻,我们需要确定中国在人类文明进程中的位置,把握中国发展的历史趋势,以此反思“发展主义现代化”的偏差,厘清中国问题的复杂性,确立中国未来发展的核心价值。

我们认为,当下中国正处于“现代化运动与中华文明复兴”、“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民族国家与全球化趋势”这三大张力之中。这三大张力标示出当下中国在人类文明发展史上的历史坐标,彰显出确立中国未来发展方向所面临的三大难题。

首先,当代中国正处于现代化运动与文明复兴运动的张力之中。现代化的普遍性和特殊性是首要难题。其问题的关键不在于,不同的民族国家在经验层面是否可能有自己的做法,不同的民族国家是否可能有实现现代化的不同方式,而在于:现代化这一历史变迁中是否蕴含着一组普遍价值,是否蕴含着一种具有历史必然性的、昭示历史发展趋势的总体特征;一个现代化国家能否既具有现代化的总体特征,又具有自己的民族特色,从而在现代化的全球化过程中,保留一种文化的多样性和提供一种发展的可能性;一个国家在现代化过程中,能否走出下述非此即彼的“误区”:要么是“绝对主义”地强调全球只有西方现代化一种模式,要么是“相对主义”地认定各民族各国家的现代化是不可通约的。这是探究中华民族复兴必须考虑的

第一大难题。

其次,当代中国正处于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的张力之中。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是现代性的两种筹划,是现代历史中展开的现代性的两个版本。问题在于,现实的资本主义和现实的社会主义它们各自在现代性中把捉到了什么,在其各自的理念和所追求的价值中包含着什么样的理性和解放潜能,它们各自具有什么样的局限性?在它们的历史展开中又给人类带来了什么样的收获和灾难?这是探究中华民族复兴必须考虑的第二大难题。

第三,当代中国处于民族国家与全球化趋势的张力之中。民族国家是现代性的必然选择,还是特定历史力量作用的结果?中国的崛起是否包含着一种超越民族国家的行动逻辑的出现?在现代性的话语框架中,是否可能存在一个不同于民族国家的文明国家样态?现代的民族主义认同更应是一种种族的、疆域的认同,还是更应是一种共同体生存方式、社会制度和价值体系的认同?这是探究中华民族复兴必须考虑的第三大难题。

上述三大张力及其所产生的三大难题,从根本上规定了中国社会的当下境况,同时也在很大程度上左右着中国社会的未来发展方向。要真正掌握中华民族复兴的命运,就必须从本质上把握这三大张力。就其本质而言,这三大张力都是现代性问题的不同呈现样式。三大张力问题归根到底是一个现代性问题。换言之,三大张力的核心在于现代性,即在于中国要以一种什么样的现代性理念来建设一个什么样的现代化国家。我们以为,只有建立“复杂现代性”理念,克服单一化的现代性理念和有相对主义之嫌的多元现代性理念,才能比较准确而全面地理解当下之中国,并在此基础上弄清楚当代中国需要一套什么样的既立意高远又脚踏实地的核心价值。

“复杂现代性”概念的基本立场,首先是肯定“现代性”的普遍性、共性和相对确定性,其次是强调“现代性”在空间、时间和内在结构上的特殊性、多样性和实现过程中的不确定性。一方面,世界现代化发展过程的种种历史教训,以及中国现代化过程曾经经历过的切肤之痛,告诫我们只有肯定“现代性”的整体性、普遍性、共性和相对确定性,才能使我们免于堕入相对主义,才能使我们清醒地把握人类历史发展的趋势,把握文明转型的必然性、必要性,并在这一前提下,确定构建中国社会核心价值的基本方向。另一方面,作为一种“尚未完成的设计”,现代性为各种文化对其原有规范做出新的诠释并生成新的规范提供了可能。人类文明的发展,绝不可能是一种既有且固定的模式的推广。不同文化之间的相互学习,对本民族与其他民族经验教训的汲取和反思,在不断实践的过程中选择更适合自己的、在原有传统中可以获得丰厚资源的实现形态,是人类文明健康发展的一般规律。

从“复杂现代性”理念出发,我们可以更深入地理解中国改革开放的成就和问题。一方面,我们可以说,中国改革开放的成功原因之一就是落实了“复杂现代性”的思路,在经济上实现了跨越性的发展,虽然我们很少明确意识到这一点。另一方面,我们也应该看到,当前社会存在的许多缺陷和问题,恰恰又是由简单现代性思维造成的。如盛行于政府管理和政策导向中的“增长主义”就是如此,它把经济增长看作高于一切,完全不顾社会的复杂性。现代社会是一个复杂的结构,经济、政治、文化是相互依赖的。任何一个方面受到损害,都会妨碍其他目标的实现。有些措施和政策,在某些时候可能是复杂关系的一个纽结,因而是有效的,但在另一时候它可能就成为与其他方面相脱节的简单化做法。中国不论在改革的目标设定上还是制度的改革上,都需要有“复杂现代性”意识,一方面保持对现

代性规范的内在矛盾和冲突的敏感性,另一方面保持对现代化的经验条件 and 实践过程的敏感性。

中华民族的复兴不是单纯经济总量的增长。国家或民族的尊严不仅取决于 GDP 的世界排名。今日中华民族的复兴,更需要的是一种中华民族精神的重建,一种基于中华民族文化传统,基于中国社会主义实践,以人类文明发展趋势为取向的价值的重建。我们期望通过本套丛书从价值重建的资源、可能性、曾经有过的各种理想、曾经做过的各种尝试、目前所存在的各种困难等各不同维度的探讨,提供我们对中华民族复兴与价值重建这一问题的思考。

# 目 录

|                      |   |
|----------------------|---|
| 民族复兴与价值重建(代总序) ..... | 1 |
|----------------------|---|

|                   |   |
|-------------------|---|
| 绪言 改革呼唤道义逻辑 ..... | 1 |
|-------------------|---|

|                |    |
|----------------|----|
| 第一章 中国问题 ..... | 14 |
|----------------|----|

|                 |    |
|-----------------|----|
| 第一节 中国模式? ..... | 14 |
|-----------------|----|

|                 |    |
|-----------------|----|
| 第二节 观念的冲突 ..... | 29 |
|-----------------|----|

|                  |    |
|------------------|----|
| 第三节 社会的犬儒化 ..... | 40 |
|------------------|----|

|                |    |
|----------------|----|
| 第二章 他者之镜 ..... | 47 |
|----------------|----|

|                         |    |
|-------------------------|----|
| 第一节 从《独立宣言》到罗斯福新政 ..... | 48 |
|-------------------------|----|

|                      |    |
|----------------------|----|
| 第二节 马歇尔:公民权三时代 ..... | 56 |
|----------------------|----|

|                      |    |
|----------------------|----|
| 第三节 德国正反两方面的教训 ..... | 64 |
|----------------------|----|

|                |    |
|----------------|----|
| 第三章 未竟之业 ..... | 70 |
|----------------|----|

|                |    |
|----------------|----|
| 第一节 艰难历程 ..... | 73 |
|----------------|----|

|                |    |
|----------------|----|
| 第二节 改革步骤 ..... | 79 |
|----------------|----|

|                    |    |
|--------------------|----|
| 第三节 有重点的整体改革 ..... | 90 |
|--------------------|----|

## 绪 言

### 改革呼唤道义逻辑

“道义逻辑”(deontic logic)原指逻辑学的一个分支,即一种非标准的模态逻辑。它研究“应当”、“可以”、“许可”、“禁止”等模态概念的逻辑性质,是一种与伦理学或道德哲学有密切关系的逻辑分支。道义逻辑的历史可以追溯到古希腊,它试图通过一套形式系统把握与义务、允许等道德或伦理哲学相关的概念的逻辑性质。现代道义逻辑的主要奠基者是丹麦哲学家、维特根斯坦的学生冯·赖特(Von Wright),他提出两套标准的道义逻辑系统(OA、PA),以表达道德义务(obligation)命题和允许(permission)命题的逻辑含义。对道义逻辑,国内已有学者专门研究,如余俊伟的《道义逻辑研究》<sup>①</sup>。

本书所用的“道义逻辑”并非指与道德和伦理相关的道德命题的性质和逻辑特征的分析,而是用来指称对社会秩序和制度的普遍原则和核心价值的规范研究。“道义”在此泛指杨继盛名句“铁肩担道义,辣手著文章”中的道德义务和责任。同样,逻辑在

---

<sup>①</sup> 余俊伟:《道义逻辑研究》,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5年。

此也非指学科意义上的逻辑学,而是指某一话语系统的基本原则,类似于德国哲学家霍耐特的名著《为争取承认而斗争》之副标题中的“道德语法”。笔者曾在一本小书中把社会公正原则比作和谐社会的道德语法<sup>①</sup>,本书的道义逻辑一词与此相似。

一个人要习得一种语言,必须掌握其基本语法,同样,一个合法的社会秩序也必须符合某些普遍规范和原则,这些原则不仅要符合人们对自由和正义的规范期待,而且能够对个人和集体行为形成有效的约束。

对“社会秩序”有许多解释。从结构主义角度出发,它被理解为某一社会领域或整个社会的各种要素之间由客观规则界定的结构和关系;从行为理论来看,社会秩序是社会活动者在各种社会空间中通过行为的重复形成的相对稳定的社会主体之间的关系。虽然在日常语言中,概念的运用是模糊的和不确定的,出于研究的目的,我们主张把社会制度概念与社会秩序概念做一简单的区分。社会制度是社会秩序的要素,社会秩序是社会制度的配置和组合形式。社会秩序通过社会制度各要素的优先性界定和各种要素之间关系的安排,赋予社会成员一定的权利与利益、权力与地位、资源和福利。在任何社会中,人们享有的社会地位和福利状态总是受到社会制度及其秩序的约束。

社会秩序与道德原则之间有着内在联系,一位法学家曾说:“秩序,一如我们所见,所侧重的乃是社会制度和法律的形式结构,而正义所关注的却是法律规范和制度安排的内容、它们对人类的影响以及它们在增进人类幸福和与文化建设上的价值。”<sup>②</sup>每种社会秩序都有其道义逻辑,不论其是否明示。形

---

① 汪行福:《社会公正论》,重庆出版社,2008年。

② [美]E·博登海默:《法理学:法哲学与法律方法》,邓正来译,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1999年,第264页。

象地说,一个社会就是由一套规则约束的城邦,它必须有一套对其社会秩序合法性的证明规则,必须有社会秩序的组织 and 运行的规则,必须有对不同成员及其实践的评价规则。

道义逻辑对社会秩序的合法性来说,是其不可缺少的因素,社会并非指一定数量的个人的集合,著名管理学家德鲁克曾经说:“没有人会把船只失事时一群无组织、惊恐奔跑的人叫做一个‘社会’。那儿尽管有一群人,但并不存在社会。事实上,这种恐慌的直接原因便在于社会的崩溃;而克服这种恐慌的唯一途径,是要用社会价值观念、社会纪律、社会权利和社会组织来重建一个社会。”<sup>①</sup>社会总是需要某些共享的规则,而这些规则的可行性和效力又依赖某种证明的体制和原则。法国社会学家博尔坦斯基与塔夫洛特在《论证明》<sup>②</sup>一书中提出,一种社会秩序乃是一种证明体制(justificatory regime),即一个社会对人与物的价值评价标准和善的分配原则。不同类型的社会,或者用博尔坦斯基与塔夫洛特的话说,不同的城邦(cité),总是蕴含着某种不同类型的证明体制。

一种证明体制或一个城邦至少包含三个方面的观念和原则:第一,在生存论维度上,为人们投身于这个社会提供一个令人激动的目标和价值,让人觉得生活是有意义的。在这里,“解放”、“自由”、“民主”、“尊严”、“幸福”、“荣耀”等概念就是要满足这样的要求;第二,必须提供理由让参与者相信自己及其家庭在特定的秩序中能够在物质生活和社会地位上得到安全,福利、稳定、可靠等价值服务于这一目的;第三,也是最重要的,它必须提供公平和正义的评价标准和检验机制,证明一种社会

---

① 见熊培云:有理想的人海阔天空——《重新发现社会》后记, [http://blog.sina.com.cn/s/blog\\_53db04870100gon9.html](http://blog.sina.com.cn/s/blog_53db04870100gon9.html)。

Boltanski, L., Thévenot, L. *On Justification. The Economies of Worth*,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2006.

秩序能够实现公共的善。上述方面就类似于一个社会秩序的道义逻辑。

《论证明》一书把西方社会秩序的理想区分为六种,它们分别是:

(1) 灵性之城(*inspirational city*)。在这里,社会地位被赋予僧侣和艺术家,他们被认为最接近宗教的荣耀状态,或精神的创造性状态。奥古斯丁的《上帝之城》一书的内容代表着灵性之城的社會秩序理想。

(2) 家庭之城(*domestic city*)。在这里,每个人的社会地位的高下取决于他在代际关系中的辈分和年龄,政治义务和人际间的服从与命令关系建立在家庭模式之上,长者和老人在这个社会享有崇高地位。法国神父波舒哀(*Jacques-Bénigne Bossuet*)是主张这种体制的代表人物。

(3) 声誉之城(*reputational city*)。在这里,社会地位或优越性被授予那些在公共领域中位高权重或声名显赫的人,他们的权威依赖别人给他的荣誉和地位的信任。该体制体现在霍布斯的《利维坦》之中。

(4) 公民之城(*civic city*)。在这里,城邦是由热心公共生活和政治自由的公民构成的,社会地位被赋予那些代表公共意志的代表,公民代表或政治家在这个城邦中享有崇高的地位。卢梭的《社会契约论》是这种城邦类型的经典阐述。

(5) 商业之城(*commercial city*)或市场之城。在这里,财富受到高度重视,大人物是那里的富人,他们以成功致富获得人们的尊重和羡慕。亚当·斯密的《国富论》是这种城邦理想的代表。

(6) 工业之城(*industrial city*)。在这里,判别人的行为和组织的标准是效率原则,大人物是大公司和官僚机构的管理者。圣西门的《论实业制度》是其典型的阐述。

最后,作者根据当代资本主义的发展提出第七种城邦概

念,即筹划之城(city of project)。在这里,杰出人物是靠自己的知识和创意而获得财富和影响的人,如微软的创始人彼尔·盖茨、Facebook 的创始人马克·扎克伯格等。这一城邦崇尚的价值是流动性、敏感、创造性等。

笔者在这里所谈论的“社会秩序的道义逻辑”类似于波坦斯基等人所说的城邦的证明体制,是指人们用来证明某种社会秩序的合理性、合法性的理念与原则、价值与规范。

我们处在一个大转型时代。世纪之交苏东剧变,被一些人视为历史的终结和自由资本主义社会秩序的最终胜利。但是,进入新世纪后,美国主导的新自由主义经济秩序和新保守主义的全球秩序也陷入危机。在今天,不论是社会主义社会还是资本主义社会都在寻找新的社会秩序,2012 年达沃斯论坛的主题——“大转型:寻找新的模式”——表明,时代氛围正在改变,对社会秩序的新一轮探索已经开始。

与西方国家普遍遭受的金钱危机和债务危机相比,中国经济似乎成了全球经济未沦陷的孤岛。在这个背景下,中国成为热门话题,西方一些学者把分析的目光转向中国,试图从中国的经验中找到出路。从 2004 年英国学者拉莫提出“北京共识”到今天各种各样的中国模式的热议,中国被当作“后危机时代”的希望之光。然而,我们知道,中国并不太平。虽然三十多年的改革,中国初步完成了市场经济的改革,综合国力和人民的生活水平大幅提升,相对于西方的衰落,中国正在崛起。但是,当前中国社会存在的较为严重的分配不公和官员的大量腐败,已经正在侵蚀改革开放的合法性,动摇了人们对社会主义的信心。与西方对中国模式的热炒相对,中国的改革开放进入了空前复杂和困难的时期,关于中国的前途和改革的争论空前激烈,寻找新模式、建构新秩序的任务同样摆在我们面前。

今天,不论是全球还是中国,都面临着类似于 20 世纪中期的  
大转型。1944 年问世的卡尔·波兰尼的名著《大转型:我们  
时代的政治和经济起源》,在很大程度上主导着 20 世纪下半期  
西方国家的改革。波兰尼的核心观点是市场经济是“撒旦磨  
坊”,任其泛滥必然会碾碎人类生存所需要的土地、劳动和货币  
等要素,防止和扼制市场的破坏性影响,必须坚持社会的自我  
保护机制。波兰尼的思想动机与两次世界大战有关,如何防止  
社会秩序的崩溃和人民的绝望,防止由社会崩溃和人民绝望导  
致法西斯主义的专制和国家间战争,无疑是他思考的最重要动  
机。众所周知,波兰尼用来解决转型危机的方案是把从社会政  
治关系中“脱域”出来的市场经济重新嵌入社会网络中,建立一  
个新的能够把所有人和社会要素纳入其中的包容社会。

战后的凯恩斯主义和福利国家,不论是经济的国家干预,  
还是社会保障体系的建设,都可以理解为波兰尼主张的把市场  
重新嵌入社会的工作。战后资本主义国家所形成的新的社会  
秩序,用波坦斯基等人的“城邦”概念来表达,其主要特征就是  
变斯密式的商业之城为卢梭式的公民之城。凯恩斯式的福利  
国家取得了巨大成就,它有效地实现了财富的创造与财富的  
公平分配之间的平衡。然而,战后的社会福利体制在西方自 20  
世纪 70 年代开始逐渐衰落,它被人们批判为既是不自由的,也  
是无效率的。自撒切尔、里根上台执政后,一种新的社会秩序  
概念出现了,这就是恢复斯密式的商业之城,建立一个完全以  
市场竞争为基础的新自由主义秩序。

新自由主义秩序的特征是削弱国家,强化市场,拆毁西方  
战后国家的社会保护网,把集体人、社会人重新还原为个体之  
人,要求每个个体在不受限制的市场竞争中安身立命。这一  
“反社会”的试验在一段时间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使美、英等国  
在经济上取得了不俗的表现。但是,现实已经证明,以人的自

利冲动取得社会的集体互助,以市场取代国家,虽然在一段时间内可以释放社会发展的动力,但从长远来看,这一体制是无法维持的。今天西方资本主义国家的经济危机,实际上是新自由主义秩序运行过程中长期积累的社会危机和政治危机的总爆发。当前的危机表明,任何一种社会秩序如果不能让非商品、非市场的社会空间存在,不能通过社会包容和社会保护机制化解市场竞争的破坏性后果,它同样是无法长期存在的。

今天,越来越多的人认识到,即使西方福利国家存在着这样或那样的缺点,市场也不能取代社会,实行市场经济的国家也必须在自己的社会秩序中融入社会包容的因素,必须找到抵制市场任性和不平等危害的政治力量。观察当今社会政治氛围的变化有一个重要的指标,这就是看新自由主义体制的支持者们的观念变化。日裔美国学者福山曾是新自由主义和新保守主义头号理论家,在《历史的终结》中,他把苏联东欧共产主义的瓦解视为几百年来社会秩序的合法性之争的终结,是历史的终结。在苏联解体后,自由竞争的市场经济和英美的自由民主制度终于战胜了它的对手,确立了西方式自由民主秩序的普遍权威。但是,福山在美国的新保守主义国际政策和新自由主义的经济政策破产后,不得不部分地放弃了原来的立场。在新近发表的《历史的未来》一文中,福山放弃了历史终结论,变为历史未来论。在他看来,如果自由民主制度还有未来的话,至少需要两个新的因素:政治上,新的意识形态必须重申民主政治对市场经济的至上性;经济上,新的意识形态需要重新设计公共部门,使之摆脱股票所有者的束缚,通过更多的再分配,终结少数人的利益群体支配政治的困境<sup>①</sup>。在他看来,现在的新

---

① Francis Fukuyama, "The Future of History: Can Liberal Democracy Survive the Decline of the Middle Class?" *Foreign Affairs* January, February 2012.

自由主义秩序不仅损害了穷人的利益,也瓦解了中产阶级生存和发展的土壤,而如果没有一个稳定的中产阶级,自由民主制度就没有明天。

福山对西方社会困境所作的思考当然不能照搬到中国,但不可否认的是,中国近一二十年来的经济改革模式,很大程度上是新自由主义的。新自由主义秩序所导致的特殊利益集团与人民大众之间的矛盾,财富的创造与分配的不平等之间的冲突,在当前中国也同样有着显著的表现。虽然中国的市场经济改革由信奉平等主义的共产主义政党主导,其意识形态仍然坚守着社会主义,但不可否认的是,中国改革开放的行动逻辑很大程度上是新自由主义的。在这里,市场经济既是创造物质财富的发动机,同样也是波兰尼所说的“撒旦磨坊”,它把土地、劳动者和货币都卷入商品化的磨盘之中。在商品化、市场化的大潮中,个人主义和功利主义泛滥,正义被权力绑架,社会被私人绑架,大众被富人绑架,道德被欲望绑架,社会秩序的合法性也陷入严重的危机。

当前中国社会道德和社会秩序危机产生的原因很多,其中一个重要原因,是我们在推进改革开放的过程中,没有真正地思考现代社会秩序的合法性原则问题。为了发展经济,在改革中长期盛行的是工具性思维,边探索边改革,没有认真地思考改革的措施和政策是否符合现代社会秩序的理念和原则,摸着石头过河,走一步看一步,以至于改革陷入了方向不明、形象模糊,乃至自相矛盾的境地。在三十多年的改革中,邓小平的南方谈话无疑是重要的转折点。他提出要打破市场经济姓社姓资的束缚,大胆地提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概念,使改革在经过一段时间的犹豫徘徊之后再次启程。邓小平的“不争论”原则也从意识形态上为改革松绑,使它轻装上阵。然而,市场的松绑、个人欲望利益的解魅固然给改革提供了巨大动力,但是,从